

## 广州市红棉智汇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 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红棉智汇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5年1月16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510,308,307.00	27.80
2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263,336,202.00	14.35
3	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70,672.00	5.45
4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9,256,197.00	4.86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66,423,760.00	3.62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48,109,869.00	2.62
7	林旺钊	34,059,814.00	1.86
8	广州华糖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27,749,054.00	1.51
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21,360,707.00	1.16
10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1,066,827.00	1.15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 二、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469,657,900.00	26.17
2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263,336,202.00	14.67
3	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70,672.00	5.58
4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9,256,197.00	4.97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66,423,760.00	3.70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48,109,869.00	2.68
7	林旺钊	34,059,814.00	1.90
8	广州华糖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27,749,054.00	1.55
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21,360,707.00	1.19
10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1,066,827.00	1.17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广州市红棉智汇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